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譚旭光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馬常海先生、王德成先生、孫少軍先生、袁宏明先生及馬旭耀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良富先生、Richard Robinson Smith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蔣彥女士、余卓平先生、遲德強先生、趙福全先生及徐兵先生。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4-016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暂时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暂时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潍柴雷沃”）至创业板上市（下称“暂时终止本次分拆上市”）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分拆上市的基本情况

2022年8月30日，公司召开六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潍柴雷沃分拆上市的议案》并进行了提示性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分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2023年3月23日，潍柴雷沃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275号）。

二、暂时终止本次分拆上市的原因

自筹划分拆潍柴雷沃至创业板上市事项以来，公司积极推进相关事宜，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的义务。基于目前市场环境等因素考虑，为统筹安排潍柴雷沃业务发展和资本运作规划，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公司拟暂时终止分拆潍柴雷沃至创业板上市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

三、对公司的影响

暂时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的实施。

四、公司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在暂时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事项公告后的一个月內，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含分拆上市）。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